

证券代码：300465

证券简称：高伟达

公告编号：2017-113

##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于 2017 年 9 月 1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电话接入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5 名，实际参加董事 5 名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于伟主持。

本次会议经审议，通过以下议案：

### 一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。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公司根据财政部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（财会[2017]15 号）的要求，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规定，能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对当期及前期列报的损益、总资产、净资产不产生影响，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。因此，同意公司执行 2017 年新会计准则并进行相应的会计政策变更。

表决结果：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独立董事针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监事会针对此项意见发表了意见。

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、独立董事意见及监事会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### 二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

案》。

同意公司与天津伟达保信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共同投资设立了“高伟达保科技有限公司（拟）”。

表决结果：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7 年 9 月 5 日